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5-020

##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 暨注销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青岛氢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氢启科技”）为进一步完善其在氢能源产业链的布局与发展，加强公司氢能源相关产品在交通领域应用场景的表现，同淄博市桓台县人民政府签署氢启燃料电池电堆项目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的建设主体为氢启（淄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氢启科技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氢启淄博”）。

本项目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发布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2022-050）。

本项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情况，请见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发布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53）。

### 二、对外投资进展及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投资合同终止协议并注销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氢启科技同桓台县人民政府签订合同终止协议，并于协议签署后，注销氢启淄博。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市场环境的变化本项目无法继续实施，经氢启科技同桓台县人民政府友

好协商，双方决议签署合同终止协议，自合同终止协议签署之日起终止本次项目投资。

2. 双方对本项目协议履行无任何纠纷和争议，各项事项均已处理完毕，互不向对方承担任何责任。

3. 本项目的建设主体为氢启淄博，因本项目终止，故决议注销该公司。

### **三、终止本次投资及注销氢启淄博对公司的影响**

氢启科技本次签署的合同终止协议是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对降低公司投资风险及提高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具有积极意义。

由于本项目尚处于建设前期筹划阶段，终止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氢启淄博成立至今尚未实质开展业务，本次注销完成后，氢启淄博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不存在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